

## 2024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莆田市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实施方案》和法治政府建设要求，持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法治建设正确方向。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落实到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按照市委、市政府的“一五二三四”工作要求，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认真履职，改革创新，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殡葬管理、社会事务、老区建设、社会组织管理等民政领域全面发力，全面推进民政领域法治化建设水平。

（二）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贯彻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严格执行《党组议事规则》《局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坚持和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重大行政决策严格落实公众参与、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 1 人，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处理疑难行政执法案件、提供法律咨询论证等方面发挥有效作用，提高领导干部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全年共出具合同审查审核意见书 8 件，提供法律咨询 20 余次，更好助力民政法治体系建设的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和办法，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健全合法性审核机制。全年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 5 份，废止 10 件。

（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深化“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依托“全市一张图”，运用大数据精准画像，发放各类救助资金6.9余亿元，惠及困难群众19余万人次。组织“润心伴成长、同心护未来”主题系列活动，深入推进“福蕾行动”。新建养老服务设施55个，巩固和提升4个区示范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成果，开展养老服务设施星级评定工作，三星级以上353家，完成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1021户、养老从业人员培训1605人次。推进40余处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开展“走进老区看遗址”等系列宣传活动16场，弘扬老区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推动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整治行动走深走实，出台政策实现基本殡葬服务费减免。持续加强社会组织监管，落实党建工作“六同步”“两纳入”，依法规范高效开展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组织年检年报、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治理、打击非法社会组织等行动，开展行业协会商会服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链接社会资源5020万元。

（四）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开展“法治督察驱动、服务营商环境”专项活动，持续优化“公民婚育一件事、公民身后一

件事”办理流程，全面落实结婚登记“全省通办”，实行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申请“跨省通办”和“两项补贴”申请“全程网办”，推动服务落地见效。结合“乡村著名行动”，推进城乡地名标志导向服务，畅通乡村微循环，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及时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2024年主动公开各类等信息累计发布民政动态信息157条。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23件，满意率100%。健全行政执法事中和事后监管，深化“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检查，推动监管工作透明化和公正性，确保管得好、服务优。开展各类执法检查50余次，办理行政许可31件。

（五）加强矛盾纠纷有效化解。依法推进政务公开，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照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重大决策及重大事项、工作动态和法规政策等信息及时更新，确保透明度、时效性，维护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接受人民群众监督，依法维护人民群众利益诉求，认真办信、文明接访。共接受群众来访30余人次，有效办理信访和投诉案件80余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满意率为100%。加强司法救助和社会救助相衔接，大力推动信访矛盾化解，让群众的合理诉求依法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积极推动180余家社会组织主动融入社区，深化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三融三共”模式运用，融入社区党的建设、基层治理、社区服务等取得成效。

（六）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要求，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压实普法责任。结合“六一”儿童节、中华慈善日、重阳节、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宪法日、科技宣传周等时间节点，推动未成年人保护、慈善公益、婚姻登记服务、老年人福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社会组织管理、防范养老诈骗等民政领域法规政策进社区、进机关活动，2024年共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约60场。加强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充分利用民政服务机构、行业协会商会等单位的普法宣传栏和LED显示屏，在公开场合宣传民政相关法律法规和惠民政策。通过政务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民政领域各类法律法规等政策文件和政策解读，让惠民政策更深入人心。

##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4年，我局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法治能力水平需提升。随着社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民生领域也产生新的变化。作为政府职能部门，法治队伍既要提高专业素养，还要研究专业法律法规在实际中的运用，掌握方法，把握规律，提高运用法治思维解决矛盾问题的能力。

二是法治宣传力度需提高。普法宣传形式较为单一，宣传针对性还不够，未能深入宣传民政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提高群众政策法规知晓度。易造成个别群众和工作人员因对政策解读理解不够到位等影响，产生信访、投诉、举报等。

##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难点问题亲自部署、协调和推动。

（一）发挥法治思想引领作用。制定《2024 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的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通起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部署，自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到民政法治建设全过程各方面，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形式，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计划，自觉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全面依法履职、建设法治民政的具体实践，及时研究解决民政领域法治建设重大问题。2024 年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相关内容 12 次，组织全局系统干部参加全省民政系统“宪法宣传周”法治讲座。

（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全面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领导，调整完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始终做到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发挥局党组在法治政府建设中总揽全局、协调创新的领导作用，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确保法治建设有人抓，有人管，做到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形成主官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科室协同

抓，全局干部职工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三）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严格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一级抓一级，逐级抓落实，推动民政法治建设各项责任落实落地。制定《2024年民政工作要点》，根据职能细化任务分解和工作措施，明确责任科室和单位，逐层传导压力，压紧压实各级主体责任。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进一步深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面落实，强化普法与执法相结合，积极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办事、依法执法。

（四）注重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建立健全重大事项议事制度，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邀请派驻纪检监察组参与监督，确保各项工作依法规范进行，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健全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在参与重大决策、法规规章草案起草论证、防范法律风险等方面作用。健全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工作机制，坚持做到公平公正公开，确保各类决策实施到位、落实到位。

#### **四、2025 年度主要安排**

（一）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带头尊

法、学法、用法、守法，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切实发挥牵引和突破作用，带动民政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全面深入开展。

（二）加强干部学法用法培训。充分发挥“民政大讲堂”作用，引导全体干部通过集中培训、自学等形式学习法律法规，促进学习成果与民政工作实际相结合，不断提升民政系统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三）扎实推进民政普法工作。按照“八五”普法规划，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创新普法宣传形式，注重发挥“以案释法”，“以案说法”的实践作用，打造民政法治文化亮点，提升群众法律意识。

（四）依法提升基本服务质量。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继续发挥兜底保障作用，依法做好社会保障服务民生工作，以法治建设引领和规范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无**

莆田市民政局  
2025年2月26日